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 剑胆琴心

张恨水◎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 剑胆琴心

张恨水◎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剑胆琴心 / 张恨水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8.6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ISBN 978 - 7 - 5034 - 9950 - 0

I. ①剑…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08321 号

整 理：萧 霖

责任编辑：卢祥秋

---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http://www.chinawenshi.net>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010 - 66192703

印 装：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20 × 1020 1/16

印 张：22.75 字数：384 千字

版 次：2018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66.00 元

---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张赣生

民国通俗小说家中最享盛名者就是张恨水。在抗日战争前后的二十多年间，他的名字真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即使不识字、没读过他的作品的人，也大都知道有位张恨水，就像从来不看戏的人也知道有位梅兰芳一样。

张恨水（1895—1967），本名心远，安徽潜山人。他的祖、父两辈均为清代武官。其父光绪年间供职江西，张恨水便是诞生于江西广信。他七岁入塾读书，十一岁时随父由南昌赴新城，在船上发现了一本《残唐演义》，感到很有趣，由此开始读小说，同时又对《千家诗》十分喜爱，读得“莫名其妙的有味”。十三岁时在江西新淦，恰逢塾师赴省城考拔贡，临行给学生们出了十个论文题，张氏后来说起这件事时说：“我用小铜炉焚好一炉香，就做起斗方小名士来。这个毒是《聊斋》和《红楼梦》给我的。《野叟曝言》也给了我一些影响。那时，我桌上就有一本残本《聊斋》，是套色木版精印的，批注很多。我在这批注上懂了许多典故，又懂得了许多形容笔法。例如形容一个很健美的女子，我知道‘荷粉露垂，杏花烟润’是绝好的笔法。我那书桌上，除了这部残本《聊斋》外，还有《唐诗别裁》《袁王纲鉴》《东莱博议》。上两部是我自选的，下两部是父亲要我看的。这几部书，看起来很简单，现在我仔细一想，简直就是代表了我所取的文学路径。”

宣统年间，张恨水转入学堂，接受新式教育，并从上海出版的报纸上获得了一些新知识，开阔了眼界。随后又转入甲种农业学校，除了学习英文、数、理、化之外，他在假期又读了许多林琴南译的小说，懂得了不少描写手法，特别是西方小说的那种心理描写。民国元年，张氏的父亲患急症去世，家庭经济状况随之陷入困境，转年他在亲友资助下考入陈其美主持的蒙藏垦殖学校，到苏州就读。民国二年，讨袁失败，垦殖学校解散，

张恨水又返回原籍。当时一般乡间人功利心重，对这样一个无所成就的青年很看不起，甚至当面嘲讽，这对他的自尊心是很大的刺激。因之，张氏在二十岁时又离家外出投奔亲友，先到南昌，不久又到汉口投奔一位搞文明戏的族兄，并开始为一个本家办的小报义务写些小稿，就在此时他取了“恨水”为笔名。过了几个月，经他的族兄介绍加入文明进化团。初始不会演戏，帮着写写说明书之类，后随剧团到各处巡回演出，日久自通，居然也能演小生，还演过《卖油郎独占花魁》的主角。剧团的工作不足以维持生活，脱离剧团后又经几度坎坷，经朋友介绍去芜湖担任《皖江报》总编辑。那年他二十四岁，正是雄心勃勃的年纪，一面自撰长篇《南国相思谱》在《皖江报》连载，一面又为上海的《民国日报》撰中篇章回小说《小说迷魂游地府记》，后为姚民哀收入《小说之霸王》。

1919年，五四运动吸引了张恨水。他按捺不住“野马尘埃的心”，终于辞去《皖江报》的职务，变卖了行李，又借了十元钱，动身赴京。初到北京，帮一位驻京记者处理新闻稿，赚些钱维持生活，后又到《益世报》当助理编辑。待到1923年，局面渐渐打开，除担任“世界通讯社”总编辑外，还为上海的《申报》和《新闻报》写北京通讯。1924年，张氏应成舍我之邀加入《世界晚报》，并撰写长篇连载小说《春明外史》。这部小说博得了读者的欢迎，张氏也由此成名。1926年，张氏又发表了他的另一部更重要的作品《金粉世家》，从而进一步扩大了他的影响。但真正把张氏声望推至高峰的是《啼笑因缘》。1929年，上海的新闻记者团到北京访问，经钱芥尘介绍，张恨水得与严独鹤相识，严即约张撰写长篇小说。后来张氏回忆这件事的过程时说：“友人钱芥尘先生，介绍我认识《新闻报》的严独鹤先生，他并在独鹤先生面前极力推许我的小说。那时，《上海画报》（三日刊）曾转载了我的《天上人间》，独鹤先生若对我有认识，也就是这篇小说而已。他倒是没有什么考虑，就约我写一篇，而且愿意带一部分稿子走。……在那几年间，上海洋场章回小说走着两条路子，一条是肉感的，一条是武侠而神怪的。《啼笑因缘》完全和这两种不同。又除了新文艺外，那些长篇运用的对话并不是纯粹白话。而《啼笑因缘》是以国语姿态出现的，这也不同。在这小说发表起初的几天，有人看了很觉眼生，也有人觉得描写过于琐碎，但并没有人主张不向下看。载过两回之后，所有读《新闻报》的人都感到了兴趣。独鹤先生特意写信告诉我，请我加油。不过报社方面根据一贯的作风，怕我这里面没有豪侠人物，会对

读者减少吸引力，再三请我写两位侠客。我对于技击这类事本来也有祖传的家话（我祖父和父亲，都有极高的技击能力），但我自己不懂，而且也觉得是当时的一种滥调，我只是勉强地将关寿峰、关秀姑两人写了一些近乎传说的武侠行动……对于该书的批评，有的认为还是章回旧套，还是加以否定。有的认为章回小说到这里有些变了，还可以注意。大致地说，主张文艺革新的人，对此还认为不值一笑。温和一点的人，对该书只是就文论文，褒贬都有。至于爱好章回小说的人，自是予以同情的多。但不管怎么样，这书惹起了文坛上很大的注意，那却是事实。并有人说，如果《啼笑因缘》可以存在，那是被扬弃了的章回小说又要返魂。我真没有料到这书会引起这样大的反应……不过这些批评无论好坏，全给该书做了义务广告。《啼笑因缘》的销数，直到现在，还超过我其他作品的销数。除了国内、南洋各处私人盗印翻版的不算，我所能估计的，该书前后已超过二十版。第一版是一万部，第二版是一万五千部。以后各版有四五千部的，也有两三千部的。因为书销得这样多，所以人家说起张恨水，就联想到《啼笑因缘》。”

不论张氏本人怎样看，《啼笑因缘》是他最有影响的作品，这一点毫无疑问，可以随便举出几件事来证明。《啼笑因缘》发表后，被上海明星公司拍成六集影片，由当时最著名的电影明星胡蝶主演，同时还被改编为戏剧和曲艺，在各地广泛流传；再有《啼笑因缘》被许多人续写，迫使张氏不得不改变初衷，于1933年又续写了十回，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在我结束该书的时候，主角虽都没有大团圆，也没有完全告诉戏已终场，但在文字上是看得出来的。我写着每个人都让读者有点儿有余不尽之意，这正是一个处理适当的办法，我绝没有续写下去的意思。可是上海方面，出版商人讲生意经，已经有好几种《啼笑因缘》的尾巴出现，尤其是一种《反啼笑因缘》，自始至终，将我那故事整个地翻案。执笔的又全是南方人，根本没过过黄河。写出的北平社会真是也让人又啼又笑。许多朋友看不下去，而原来出版的书社，见大批后半截买卖被别人抢了去，也分外眼红。无论如何，非让我写一篇续集不可。”这种由别人代庖的续作，出书者至少有四种：惜红馆主《续啼笑因缘》、青萍室主《啼笑因缘三集》、康尊容《新啼笑因缘》和徐哲身《反啼笑因缘》。虽然远不如《红楼梦》续作之多，但在民国通俗小说中已经是首屈一指了。张氏在《我的小说过程》一文中还说：“我这次南来，上至党国名流，下至风尘少

女，一见着面便问《啼笑因缘》。这不能不使我受宠若惊了。”

《啼笑因缘》使张氏名声大振，约他写稿的报刊和出版家蜂拥而至，有的小报甚至谣传张氏在十几分钟内收到几万元稿费，并用这笔钱在北平买下了一所王府，自备一部汽车。这自然不是事实，但张氏当时收到的稿酬也有六七千元，的确不能算少。这样，他就可以去搜集一些古旧木版小说，想要作一部《中国小说史》。就在此时，日寇侵华的“九一八事变”爆发，张氏的希望随之化为泡影。作为一位爱国的作家，在国难当头的状况下自不会沉默，张恨水在1931至1937的几年间，先后写了《热血之花》《弯弓集》《水浒别传》《东北四连长》《啼笑因缘续集》《风之夜》等涉及抗敌御侮内容的作品。

1934年，张恨水到陕西和甘肃走了一遭，此行使他的思想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陕甘人的苦不是华南人所能想象，也不是华北、东北人所能想象。更切实一点地说，我所经过的那条路，可说大部分的同胞还不够人类起码的生活。……人总是有人性的，这一些事实，引着我的思想起了极大的变迁。文字是生活和思想的反映，所以在西北之行以后，我不违言我的思想完全变了，文字自然也变了。”此后，他写了《燕归来》，以描写西北人民生活的惨状。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张恨水取道汉口，转赴重庆，于1938年初抵达，即应邀在《新民报》任职。抗战八年间，他除去写了一些战争题材的小说外，还有两种较重要的作品，即《八十一梦》和《魍魉世界》（原名《牛马走》），均先于《新民报》连载，后出单行本。抗战胜利，张氏重返北平，担任《新民报》经理，此后几年他写了《五子登科》等十来部小说，但均未产生重大影响。1948年底，张氏辞去《新民报》职务。1949年夏，他患脑溢血，经过几年调治，病情好转，张氏便又到江南和西北去旅行。1959年，张氏病情转重，至1967年初于北京去世，终年七十三岁。

张恨水一生写了九十多部小说，印成单行本的也在五十种左右。说到张氏作品的总特色，一般常感到不易把握，因为他总在不断地变。其实，这“变”就正是张恨水作品最鲜明的总特色。

张恨水是一个不甘心墨守成规的人，他好动不好静，敢于否定自己，这正是作为开创者必须具备的素质。读一读张氏的《我的写作生涯》，就会发现他总是在讲自己的变，那变的频繁、动因的多样，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实属仅见。……待到《金粉世家》《啼笑因缘》相继问世，张恨水

的名声已如日中天，他在思想上的求新仍未稍解，他说：“我又不能光写而不加油，因之，登床以后，我又必拥被看一两点钟书。看的书很拉杂，文艺的、哲学的、社会科学的，我都翻翻。还有几本长期订的杂志，也都看看。我所以不被时代抛得太远，就是这点儿加油的工作不错。”

追求入时，可说是张恨水的一贯作风，不仅小说的内容、思想随时而变，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应时变化。仅就内容、思想方面的变化而言，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也很常见，说不上是张氏独具的特色，但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变化，就不同于一般了。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经常提到这方面的事例，譬如他曾提及回目格式的变化，他说：“《春明外史》除了材料为人所注意而外，另有一件事为人所喜于讨论的，就是小说回目的构制。因为我自小就是个弄辞章的人，对中国许多旧小说回目的随便安顿向来就不同意。即到了我自己写小说，我一定要把它写得美善工整些。所以每回的回目都很经一番研究。我自己削足适履地定了好几个原则。一、两个回目，要能包括本回小说的最高潮。二、尽量地求其辞藻华丽。三、取的字句和典故一定要是浑成的，如以‘夕阳无限好’，对‘高处不胜寒’之类。四、每回的回目，字数一样多，求其一律。五、下联必定以平声落韵。这样，每个回目的写出，倒是能博得读者推敲的。可是我自己就太苦了……这完全是‘包三寸金莲求好看’的念头，后来很不愿意向下做。不过创格在前，一时又收不回来。……在我放弃回目制以后，很多朋友反对，我解释我吃力不讨好的缘故，朋友也就笑而释之，谓不讨好云者，这种藻丽的回目，成为礼拜六派的口实。其实礼拜六派多是散体文言小说，堆砌的辞藻见于文内而不在回目内。礼拜六派也有作章回小说的，但他们的回目也很随便。”再譬如他在谈及《金粉世家》时说：“以我的生活环境不同和我思想的变迁，加上笔路的修检，以后大概不会再写这样一部书。”诸如此类的变化不胜列举。

张氏的多变还体现在题材的多样化。他说：“当年我写小说写得高兴的时候，哪一类的题材我都愿意试试。类似伶人反串的行为，我写过几篇侦探小说，在《世界日报》的旬刊上发表，我是一时兴到之作，现在是连题目都忘记了。其次是我写过两篇武侠小说，最先一篇叫《剑胆琴心》，在北平的《新晨报》上发表的，后来《南京晚报》转载，改名《世外群龙传》。最后上海《金刚钻小报》拿去出版，又叫《剑胆琴心》了。”第二篇叫《中原豪侠传》，是张氏自办《南京人报》时所作。此外，张氏还

写过仿古的《水浒别传》和《水浒新传》，他说：“《水浒别传》这书是我研究《水浒》后一时高兴之作，写的是打渔杀家那段故事。文字也学《水浒》口气。这原是试试的性质，终于这篇《水浒别传》有点儿成就，引着我在抗战期间写了一篇六七十万字的《水浒新传》。”“《水浒新传》当时在上海很叫座。……书里写着水浒人物受了招安，跟随张叔夜和金人打仗。汴梁的陷落，他们一百零八人大多数是战死了。尤其是时迁这路小兄弟，我着力地去写。我的意思，是以愧士大夫阶级。汪精卫和日本人对此书都非常地不满，但说的是宋代故事，他们也无可奈何。这书里的官职地名，我都有相当的考据。文字我也极力模仿老《水浒》，以免看过《水浒》的人说是不像。”再有就是张氏还仿照《斩鬼传》写过一篇讽刺小说《新斩鬼传》。张恨水的一生都在不停地尝试，探寻着各色各样的内容及表达方式，他甚至也写过完全以实事为根据、类似报告文学的《虎贲万岁》，也写过全属虚幻的、抽象的或象征性的小说《秘密谷》，他的作风颇有些像那位既不愿重复前人也不愿重复自己的现代大画家毕加索。

张恨水写过一篇《我的小说过程》，的确，我们也只有称他的小说为“过程”才最名副其实。从一般意义上讲，任何人由始至终做的事都是一个过程，但有些始终一个模子印出来的过程是乏味的过程，而张氏的小说过程却是千变万化、丰富多彩的过程。有的评论者说张氏“鄙视自己的创作”，我认为这是误解了张氏的所为。张恨水对这一问题的态度，又和白羽、郑证因等人有所不同。张氏说：“一面工作，一面也就是学习。世间什么事都是这样。”他对自己作品的批评，是为了写得越来越完善，而不是为了表示鄙视自己的创作道路。张氏对自己所从事的通俗小说创作是颇引以自豪的，并不认为自己低人一等。他说：“众所周知，我一贯主张，写章回小说，向通俗路上走，绝不写人家看不懂的文字。”又说：“中国的小说，还很难脱掉消闲的作用。对于此，作小说的人，如能有所领悟，他就利用这个机会，以尽他应尽的天职。”这段话不仅是对通俗小说而言，实际也是对新文艺作家们说的。读者看小说，本来就有一层消遣的意思，用一个更适当的说法，是或者要寻求审美愉悦，看通俗小说和看新文艺小说都一样。张氏的意思不是很明显吗？这便是他的态度！张氏是很清醒、很明智的，他一方面承认自己的作品有消闲作用，并不因此灰心，另一方面又不满足于仅供人消遣，而力求把消遣和更重大的社会使命统一起来，以尽其应尽的天职。他能以面对现实、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

在局限中努力求施展，在必然中努力争自由，这正是他见识高人一筹之处，也正是最明智的选择。当然，我不是说除张氏之外别人都没有做到这一步，事实上民国最杰出的几位通俗小说名家大都能收到这样的效果，但他们往往不像张氏这样表现出鲜明的理论上的自觉。

张恨水在民国通俗小说史上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大作家，他不仅留下了许多优秀的作品，他一生的探索也为后人留下了许多可贵的经验。

小説大綱	張恨水「代序」	序	1
自序	1		1
第一回	新讀書生丁楚青歸家	1	
	金光中不期被劫持而散		1
第二回	血染烏衣社丁文馬絕	1	
	海船上望月下降光客		1
第三回	新讀書生丁楚青安家	1	
	新家在東省古都城外		1
第四回	新讀書生丁楚青受辱	1	
	新家被同門趕出并打		1
第五回	新讀書生丁楚青升學	1	
	新家被同門趕出并打		1
第六回	新讀書生丁楚青解嘲	1	
	她名連珠在外托博七		1
第七回	新讀書生丁楚青遇難	1	
	新家被同門趕出并打		1
第八回	新讀書生丁楚青被救	1	
	她名連珠在外托博七		1
第九回	新讀書生丁楚青被救	1	
	她名連珠在外托博七		1
第十回	新讀書生丁楚青不識	1	
	她名連珠在外托博七		1

## 自序

身有所凄然不能受者谓之痛，心有所怡然自得者谓之快，不能受者，一旦极尽去之，而更令吾心有所怡然自得，斯则谓之曰痛快。痛快之言，吾人虽尝习闻于乡党父老，兄弟朋友之间，然而以其所习闻，故未尝当为人生哲学而一体会之也。今且思之，当人之发斯言也，孰有不眉飞色舞，发之于心，而洋洋乎于面者乎？是则人生之贵有痛快，不待言也。

虽然，痛则人生常有，快则未也。一人立身社会，上而父母赡养，下而子弟之扶持，微而细君之所盼望，大而国家乡党所予之负荷，兼之本人之言行，为衣食住行之奔逐，或为朋友社会所不谅解，将何往而不痛苦？凡兹所述，一人虽不必具备，而亦绝不能尽无，是真佛家所谓生之苦也。痛愈多，而快愈不可得。唯其不可得，于是古人有过屠门大嚼，聊以快意之可怜之言，盖形迹未可图得快乐，乃寄托之于幻象也。人生差有此幻象中之快乐，乃使无限怀抱痛苦之人，得一泄无可宣泄之情绪，而音乐家、图画家、词章家、小说家，应运以生矣，盖彼自宣泄者犹小，而足可以观者闻者亲近者，有所美誉或共鸣，得片时之解忧者也。

恨水忽忽中年矣，读书治业，一无所成，而相交友好，因其埋头为稗官家言，长年不辍，喜其勤而怜其遇，常以是相嘱，恨水乃以是得自糊其口。当今之时，雕虫小技，能如是亦足矣，不敢再有所痛也。然一反观先祖若父，则不免有惭色焉。

先是予家故业农，至先祖父开甲公生而魁梧有力，十四龄能挥百斤巨石，如弄弹丸。太平天国兴，盗大起，公纠合里中健儿，维护一乡于无事。无何，清军至，迫公入伍，公出入战场十余年，死而不死者无数。及事平，于山河破碎之余，睹亲友流亡之惨，辄郁郁不乐；而清室将帅病其有傲骨，不因巨功而有上赏，临老一官，穷不足以教训子孙也。

恨水六岁时，公六十四龄矣。公常闲立廊庑，一脚跷起二三尺，令恨水跨其上，颠簸作呼马声曰：“儿愿做英雄乎？”余曰：“愿学祖父跨高马，佩长剑。”公大乐，就署中山羊，制小鞍辔，砍竹为刀，削苇作箭，辄令两老兵教驰驱射舞之术于院中。恨水顾盼自雄，亦俨然一小将领也。明年，公乃谢世，予虽幼，哭之恸。公有巨鞭，粗如人臂，常悬寝室中。物在人亡，辄为流泪。

先父讳钰，纯粹旧式孝子也，睹状乃益哀，谓：“既思祖父，当有以继祖父之志。儿长时，我当有以教之也。”盖先父丰颐巨颡，生而一伟丈夫，读书时即习武于营伍间，为不负家学者；而生性任侠，苟在承人，虽性命有所不惜。予稍长，读唐人传奇及近代侠义小说，窃讶其近似，受课余暇，辄疑之而请益。先父曰：“予曩欲儿习武，今非其时矣。予宦囊稍裕，当今尔赴海外学科学也。”卒不语。因之恨水于家传之武术，遂无所得。然灯前月下，家人共语，则常闻先人武术之轶闻以为乐。先祖有兄弟行，仕太平天国，后一溺于舟，一隐于樵，因之先人所述，又多荆棘铜驼之思。初不作成王败寇语，更甚觉先人胸志之扩爽也。

予十六，先父又弃养，江湖漂泊，十余载，豪气尽消，力且不足缚一鸡，虽不至沿门托钵，以求生活，而困顿故纸堆中，大感有负先人激昂慷慨之风。

昔《水浒》写卖刀人不道姓名，谓为辱没煞先人，予一思之，辄为汗下矣。年来既以佣书糊口，偶忆先人所述，觉此未尝不可掺杂点缀之，而亦成为一种说部。予不能掉刀，改而托之于笔，岂不能追风于屠门大嚼乎？意既决，而《剑胆琴心》遂以名篇，未敢以小道传先人余绪，而我所痛于不能学先人者，或得稍稍快乐云耳。予文不足称，亦无若何高深意思寓于其中，而读者于风雨烦闷之夜、旅馆寂寞之乡，偶一翻是篇，至其飞剑如虹、腾马如龙处，或亦忘片时之烦闷与寂寞乎？是亦幻象之痛快，与诸君共之者也。

是书之成，乃逐日写之：发表于旧京《新晨报》，上半部既竣，报社即付印，予初无所闻知。及社中人索序于予，则且从事装订矣。粗疏之作，又未遑整理，则文意中之讹误不当，事所难免。谨叙为书缘起之余，附白于此焉，唯读者谅之。

民国十九年九月一日

## 目 录

第二十六回	子房略舌无心惊魏伯	王家惠言再攀孙家脉	回一十
第二十七回	子房教伴留侯计	李靖见表大失颜面	回二十一
第二十八回	留侯计破项梁军	子房算定张良计	回二十
第二十九回	留侯计下樊噲将	留侯计上巴蜀郡县	回二十二
第三十回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民白人平定人称方士	回三十一
	自序	张赣生	1
		张赣生	1
第一回	卖酒秋江壁诗惊过客		
	舍舟中道袱被访高贤		1
第二回	点烛高谈壮军戎马健		
	翻身下拜月下剑光寒		9
第三回	索骥遍峰峦荒庵度夜		
	结茅在泉石古洞疑仙		21
第四回	搔痒撼丰碑突逢力丐		
	抚膺来旧国同吊斜阳		28
第五回	慷慨话当年重游旧路		
	凄凉吊夜月愁听寒涛		36
第六回	踪迹不明梦中惊解纽		
	姓名无异身处托传书		44
第七回	凉夜斗凉山戏玩老辈		
	客途听客话义救寒儒		52
第八回	随手显功夫茶寮较力		
	细心分解数草地挥拳		59
第九回	虽败犹荣埋名甘逝世		
	弄巧成拙盗宝枉追踪		68
第十回	匕首横飞此君来不速		
	刺痕乍裹孝子感尤深		76

第十一回	逆旅晤蛾眉青垂寒士 轻车弄虎穴巧服群雄	84
第十二回	兔起鹘落梦酣来恶斗 目挑眉语马上寄幽情	92
第十三回	是鬼是仙塔尖飞野火 疑人疑我道半释强俘	101
第十四回	绝艺惊人空手入白刃 狂奔逐客黑影舞寒林	111
第十五回	此理不明卧地惊怪汉 前疑可释举火会高明	121
第十六回	茅店相逢老妪奋大勇 荒庵小住少女现轻功	129
第十七回	三侠同攻众么遭痛击 群英偶集一老阻忠谋	137
第十八回	白首誓双拼骄翁败北 绿林付一炬大寇潜踪	150
第十九回	轻薄数言惩顽过闹镇 苍茫四顾感遇渡寒江	160
第二十回	踏雪为书生情深觅药 分金赠壮士义重衡环	173
第二十一回	佳偶可成娇容窥醉色 良缘志别宝剑换明珠	186
第二十二回	避险白门送一肩行李 逞才蜀道弄几个轻钱	195
第二十三回	奇器求生连环成巨炮 只身服敌两手破单刀	203
第二十四回	胡帝胡天山王重大典 难兄难弟魔窟庆余生	213
第二十五回	世外有天人手牵猛虎 目中无鼠辈心恕妖狐	224

第二十六回	不谋而合无心得哑侶 胡为乎来故意斗尼僧	232
第二十七回	手指数伸强梁驴上去 灯花一闪倩影座中飞	240
第二十八回	暗碎心房酒家逢铁块 独开眼界松谷见猿桥	249
第二十九回	舍命访奇人兽林下拜 腾身救远客鹰啄飞来	258
第三十回	萍迹聚东川良朋把臂 花容窥北艳有女同舟	267
第三十一回	促膝道奇闻同酣白战 隔窗作幻想独醉红情	278
第三十二回	鬓影衣香相思成急病 晓风残月消息鉴芳心	287
第三十三回	唯侠有情片帆甘远逐 移忠作孝匹马请孤征	297
第三十四回	群贼如毛装神玩蠹敌 浑身是胆率仆突重围	305
第三十五回	蔽日旌旗奇兵散股寇 连宵炮火妙策救危城	318
第三十六回	粉壁留题飞仙讶月老 倭刀赠别酌酒走昆仑	333

第一回 卖酒秋江壁诗惊过客  
舍舟中道袱被访高贤

英雄自古半屠沽，姓氏何须问有无？  
起舞吴钩人不识，飘然散发走江湖。

几株古柳对柴门，犹有红羊劫后痕。  
一样江湖摇落恨，秋来无计慰桓温。  
飘零琴剑复何求？老去生涯一钓舟。  
不见中原虬髯客，五湖隐去不回头。  
扑去黄衫两袖尘，打鱼卖酒楚江滨。  
客来不觉昂头笑，三十年前老故人。

这四首七绝，写的是四张条幅，悬在一家酒店的壁上。因为悬挂的日子为时很久，纸色已不是那样洁白。单说攀住这四张条幅的棉绳已成灰黑，分不出原来是什么颜色了。这酒店里常来的顾客，十之七八都是农夫渔父。他们不知道诗是什么东西，绝没有人来注意。就是临时来的顾客，无非是河下过往的商人旅客，一坐便走，也不会研究到四张条幅上去。不过主人翁对于它，倒好像很是爱惜，不让它破烂，也不让它污秽，挂在那里总保持它的原状，一直悬了七年之久。

这天居然遇到一个识者。那个时候，一轮红日已经偏向西方，渐渐要沉落到一带远山里去。一道金光射在河里，将波浪截断，随着波浪，荡漾不定。这河的东岸，便是这家酒店，店外一列几十棵高大柳树，参差站在水边，拖着整丈长的柳条，向水面垂了下去。柳树年代久了，树根叉叉丫丫由岸上伸了出来，两株大树根上，都有小渔船的系桩绳在上面拴着。柳上巢着几窝老鸦，纷纷地由别处飞来，站在树枝上，翘着尾巴乱叫。柳树外边，正泊着一只新到的船，叮当叮当，拖着铁链下锚。

这个当儿，船舱里正钻出一个中年汉子，站在船头上一看，只见树丛子里伸出一根竹竿，挑出一幅酒幌子来。酒幌子下面，列着一幢屋子，远望好像是个铺面。这汉子不由得笑了起来，说道：“在洲湾子里躲了两天的风，闷得发慌，这遇到酒馆子，要喝他一个痛快！船老板，这是酒铺子吗？”

船老板在后舱伸出头来，笑道：“柴先生，这是朱老头酒铺子，有的是好酒。他铺子还有两样好东西，你不能不去尝一尝，一样是糟雁，一样是咸鱼。他本来带打鱼，到了秋天以后，他打得大鱼，都把腌起来，挂在风头上一吹，留到开了春再卖。那糟雁是这江后湖荡子里用鸟枪打得的，他宰剥得干净，先是把盐卤着，后来就用自己家里的酒糟糟上。你要去喝酒，他大块地切了出来，够你喝醉的了。”

那汉子听说，跳下船去，向酒店里来。顶头就碰见一个六十上下的老人，后面跟着一个二十上下的姑娘。那个老头子穿了一件蓝布短夹袄，横腰束了一根青布板带，在布带里，斜插一根拴荷包的旱烟袋。一部花白胡子，由两边耳根下向下巴下面一抄。脸上虽然瘦瘦的，那一双眼珠可是还闪闪有光。头上戴了一顶薄片破黄毡帽，在帽子边下，戴着一束短纸煤儿。看那样子，就是一位精神饱满的老人家。

这位姓柴的拱了一拱手，然后问道：“老人家，前面就是朱老头子的酒店吗？”那老头子用手一摸胡子，笑道：“大哥，你认识朱老头子吗？”姓柴的道：“不认识，我听说他家里的酒好，要到他家里去喝两盅。”那老人回头对那姑娘道：“你去收拾船上的鱼，我带这位客人喝酒去。”这汉子听了，问道：“你贵姓就是朱吗？”老人点头笑道：“我就是朱老头子。”这汉子听了，很是惶恐，连道“对不起”。老人笑道：“不要紧，我本来是老头子，不叫我这个叫什么呢？”他一挥手，那姑娘自向河下而去，他自带姓柴的到酒店里来。

这里敞着店门，正对着河下，拦着门也有两棵小些的柳树和一棵樟树。那樟树叶子红了一大半，被一抹斜阳照着，倒是好看。临着门外，架了一座小芦席棚，一列摆了几副干净座头。老人高喊道：“蛮牛，有客人喝酒！”当时屋子里答应一声，走出一个粗眉大眼小黑胖子，他手上拿了一块抹布，将桌子擦抹了。老人道：“你把陈缸里的酒给这一位客人打一壶来。”因又笑着对姓柴的道：“你这位大哥，大概也听说我这里的咸鱼糟雁好吃，各样给你要一碟子好吗？”姓柴的道：“好好！多来一点不妨。”